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22-020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中审华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的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基于中审华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公司董事会拟续聘中审华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机构信息：中审华于 2000 年 9 月 19 日成立，注册地天津。中审华前身天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4 年，是新中国恢复注册会计师制度以来成立最早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也是天津市规模最大的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4 年取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证券期货特许从业资质。90 年代末，事务所脱钩改制，2000 年 7 月，经天津市财政局以财会协（2000）34 号文件批准组建成为全国第一家拥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并于 2000 年 9 月 19 日取



得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后经数次机构重组及更名，将若干家具有各种资源优势及背景的专业机构整合而成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华于 2008 年加入全球排名 14 的国际会计网络——浩信国际。

2、人员规模：中审华首席合伙人为方文森先生，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会长，天津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委员。中审华共有合伙人 10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756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的人数 126 人。

3、业务规模：中审华 2020 年度业务收入 8.12 亿元，2020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26 家，A 股市场收费总额 5000 万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掘业、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信息技术业、房地产业、传播与文化产业等。

4、投资者保护能力：截止 2020 年中审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为 2,007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9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中审华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19 次，无其他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职业资格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陈志先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飞先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项目质控负责人	赵益辉女士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陈志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审华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9 年，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在其他单位无兼职。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飞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审华湖南分所项目经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3 年以上，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在其他单位无兼职。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益辉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审华湖南分所质控负责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0 年以上，主持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在其他单位无兼职。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组全部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进行定价。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审华所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审华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我们认为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